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预〔2025〕7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批复 2025 年省级部门预算 的通知

各省级预算单位：

《广东省 2025 年省级部门预算草案》已经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规定，现批复 2025 年年初部门预算，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部门预算安排情况

现将 2025 年年初部门预算批复你部门(表格通过 2025 年“数字政府”公共财政综合管理平台“报表查询”模块“部门预算批复”菜单中查询)。事业发展性支出年中待细化资金、中央年中下达资金等将在年度预算执行中另行通知。

二、及时批复下属预算单位预算

你部门应自我厅批复预算之日起15日内，按照批复的部门预算（详见附件），批复下属预算单位的预算，同时将批复情况于2月28日前送我厅备案，并将文件电子版上传至：公共资料数据库\上报文件\预算处\2025年部门预算批复情况统计文件夹。

三、做好部门预算公开工作

各部门要强化预算公开主体责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财预〔2016〕143号）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粤财预〔2021〕34号）等要求，以及我厅批复的预算，切实做好部门预算公开工作。其中：各部门在省财政批复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建议各部门于2月21日统一集中公开完毕）；各部门所属单位在部门批复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单位预算信息。对于整体或部分信息涉密不宜公开的部门，请于2月13日前向我厅提交书面申请，说明不宜公开的理由和依据；部分信息涉密的部门请同步将剔除涉密信息后的预算公开套表报我厅审核，通过后方可调整公开信息。

各部门及所属单位预算公开通过“广东省预决算公开报告填报系统”完成，并更新公开的链接信息，确保公开链接始终有效。公开表格及文字说明参照系统模板样式及要求，其中表格应按省财政批复的所有表格如数公开。请各部门按规定及时、规范公

开预算信息，并加强对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我厅将根据中央安排，适时对部门及所属单位的 2025 年预算公开情况进行重点检查。

四、认真做好 2025 年部门预算执行工作

各部门要严格落实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建立健全预算支出责任制度，全面负责本部门预算执行工作，并对执行结果负责。

（一）加强收支管理。非税收入执收部门要按照《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办法》（财税〔2016〕33号）等相关规定，对照年度非税收入预算，依法依规组织收入，严格执行非税收入和支出“收支两条线”的管理要求，不得截留、占用、挪用和坐支各项非税收入。抓好支出执行，将工作进度与资金执行进度相结合，在执行中关注资金产出和效益的实现情况、支出结构优化情况、过“紧日子”要求落实情况、重点工作进展等。

（二）严格预算执行。各部门应严格按照年初批复的预算执行，不得随意改变资金用途。经评估确属于应急、年初无法预计事项等需调剂的，应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和程序办理，部门、单位不得自行调剂使用。除涉及基本支出和预算科目调剂外，调剂事项原则上应在当年度 9 月底前完成。

（三）厉行节约过紧日子。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要求，加强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管理，从严控制部门履职辅助性购买服务预算，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大力压减和规范由部门及直属单位举办的各类节庆、论坛、展会活动。强

化预算执行刚性,严肃财经纪律,严禁违规兴建政府性楼堂馆所,严禁违规发放津贴补贴和福利,严禁将本应自身履职的事项实施购买服务。

(四)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部署要求,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积极开展成本预算绩效管理试点,加强财政支出成本分析和管控,强化成本效益分析,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5年年初部门预算批复表(系统分发)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年2月5日印发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69.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00
[30201]办公费	15.00
[30202]印刷费	7.00
[30205]水费	5.00
[30206]电费	20.00
[30207]邮电费	8.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40.00
[30211]差旅费	25.00
[30213]维修（护）费	30.00
[30216]培训费	20.00
[30226]劳务费	65.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5.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0
[310]资本性支出	61.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07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3.93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37.00

注：无。